

福储益凤物流产业中心（一期）永久供电施工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闽思进招【2023】007）

项目所在地区：福建省,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福储益凤物流产业中心（一期）永久供电施工 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4.8766 万元，招标人为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合福铁路以南，三环辅道以东，向浦铁路以北益凤物流园内；工期要求：符合本工程相关项目进度要求，招标人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竣工验收合格通电并交付使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福储益凤物流产业中心（一期）永久供电施工项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福储益凤物流产业中心（一期）永久供电施工项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资格的企业法人，且具备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下同）未发生施工重大人身死亡事故，半年内未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截止公告发布之日前三个月内未发生一般施工质量事故，六个月内未发生重大施工质量事故，三年内未发生特大施工质量事故；截止公告发布之日两年内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电网公司及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有关规定分包工程行为。

3.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在国内施工等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4. 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下列有效资质：①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和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②具备电力监管机构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且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③具

备合格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项目业绩，业绩需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报告书复印件。

7. 投标人拟派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资格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①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在岗在册人员，以注册建造师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②具有省级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等级。③具备电力相关专业（如电力、电气、输变电及电用工程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④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6 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社保缴交证明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4 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招标人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 00 至 17:30 到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资料费转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保证金账户，并备注“007-公司简称”，将汇款回单，公司营业执照，发到项目负责人邮箱 495425218@qq.com，并备注需要开的发票类型，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开标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工程为 福储益凤物流产业中心（一期）永久供电施工 工程
项目，已由相关文件批准，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招标人为 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人为 福建思进拍卖有限公司 。

二、概况和招标范围

1.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合福铁路以南，三环辅道以东，向浦铁路以北益凤物流园内。
2. 工程包干方式：按照招标图纸范围内工程量，包工包料，按照中标价固定总价包干。
3. 工程招标范围：永久供配电工程（1,600KVA 变压器两台）范围包括从本项目规划红线外的 10kV 电源引接点至本工程高压配电房，及高低压供配电房安装工程所需材料和设备的购置安装、验收送电运行、移交等。
4. 工期要求：符合本工程相关项目进度要求，招标人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竣工验收合格，通电并交付使用。
5.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有关规定并通过电力等相关部门的专业验收。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资格的企业法人，且具备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下同）未发生施工重大人身死亡事故，半年内未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截止公告发布之日前三个月内未发生一般施工质量事故，六个月内未发生重大施工质量事故，三年内未发生特大施工质量事故；截止公告发布之日两年内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电网公司及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有关规定分包工程行为。
3.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在国内施工等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4. 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下列有效资质：①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和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②具备电力监管机构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且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③具备合格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项目业绩，业绩需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报告书复印件。
7. 投标人拟派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资格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①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

注册建造师资格，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在岗在册人员，以注册建造师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②具有省级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等级。③具备电力相关专业(如电力、电气、输变电及电用工程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④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6 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社保缴交证明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4 条）。

四、关于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提供人民币 5 万元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人指定的银行帐户(汇款凭证上应注明工程招标编号)。

五、关于评标方式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六、标书购买时间、地点

招标人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 00 至 17:30 到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资料费转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保证金账户，并备注“007-公司简称”，将汇款回单，公司营业执照，发到项目负责人邮箱 495425218@qq.com，并备注需要开的发票类型，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七、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图纸等资料每份售价人民币 500/元，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提交地点为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开标室）。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到场。若为法定代表人到场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到场的，应递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投标保证金汇款单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进行核验，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招标文件将不予接收。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九、其他

招标人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一地点和截止期的同一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可选择参加开标程序，并现场核验身份。投标人若未参加开标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十、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福建省港口集团网站 (<https://www.fjpg.cn/>)、福建省物资商业集团网站 (<http://www.fjcg.com/>)、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网站 (<http://sj.fjmgc.cn/>) 上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六一北路 402 号汇福楼三层

电 话：13960867842 联系人：张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 邮 编：350001

电 话：0591-87871130 18659197793

联系人：潘先生

电子信箱：495425218@qq.com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

开户名：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账 号：7341 6101 8260 0009 665

监督部门：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电 话：0591-87314483

备注：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须办理报名手续。报名可到招标代理机构报名或是通过电子邮件报名。通过电子邮件报名的须将报名费（招标文件费用）通过电汇或转账形式汇入招标公告中写明的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同时将电汇或转账的银行回单及填写完整清晰的下述“投标报名信息表”发至本项目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邮箱 495425218@qq.com。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并确认报名费后即将招标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投标人。未办理报名手续的不受理其投标。

投标报名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联系人及手机

通讯地址信息（用于接收本项目有关的发票、中标通知书等资料）

电子邮箱（用于接收招标文件等）

其他（选填） 开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请附上开票信息）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六一北路 402 号汇福楼三层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960867842

电子邮件：43867039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思进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243 号银河花园大饭店 16 层

联系人：潘先生

电话：18659197793

电子邮件：49542521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